福州市社科规划结项材料清单

申请结项的项目，项目负责人须准备如下结项材料并报送至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的科研管理部门：

1. 《鉴定结项审批书》(附件3) 一 式2份。

2.胶装成册的成果材料5份(附件4),成果内容及格 式要求如下：

(1)封面用白色A3 加厚纸，内页内容按目录要求顺序排列，并用A4 纸张双面打印或复印，胶装成册。

(2)最终成果简介标题用方正小标宋简体二号，正文用宋体四号，行间距为25磅。

(3)最终成果为电子手稿，标题用方正小标宋简体二号，中文摘要、关键词、正文均用宋体四号，行间距为25磅；注释及参考文献采用尾注，用宋体五号，单倍行距。

(4)公开发表阶段性研究成果需附发表成果的复印件(包括期刊封面、目录及论文内容),研究报告需附加盖公 章的采纳证明原件或复印件。

(5)项目最终成果查重检测报告首页。

(6)《重要事项变更审批表》复印件(如未变更可不提交)。

附件：1.福建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 究中心2022-2024年度项目结项清单

2.福建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研究中心2022-2024年度项目在中央“三报 一刊”发表成果情况汇总表

3.福建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研究中心项目鉴定结项审批书

4.福建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研究中心项目结项成果材料